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C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4)

委任執行董事以及 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變更

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王薇女士(「王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起生效。

王女士之履歷

王女士，38歲，獲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Simon Fraser University)頒發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金融與會計。王女士為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並已獲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授基金從業資格證書。王女士曾於註冊為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之會計師行任職，在審計及稅務管理方面擁有約7年經驗，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間信託公司及私募基金任職6年。王女士現任中國上海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徐紅偉先生擁有其33%權益)之品牌文化總監。王女士亦為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上海分會會長及上海加拿大商會財務官。

本公司已與王女士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起初步任期為三年。王女士將有權收取董事薪酬每月60,000港元。王女士之薪酬乃經參考當前市況、董事職務及職責以及表現而釐定。概無就王女士之委任而須向其支付任何花紅。王女士之委任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一般退任及膺選連任規定。服務協議可透過本公司或王女士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或在沒有通知之情況下同意向另一方支付相當於王女士於終止日期所賺取月薪三倍之金額予以終止。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王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與任何一名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有任何關係；(ii)王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接受其他重要任命及擁有專業資格；及(iii)王女士並無且並不被視為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王女士之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王女士之任何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2)(v)條須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王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巍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巍女士及王薇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承熙先生、王幹文先生及邱伯瑜先生。